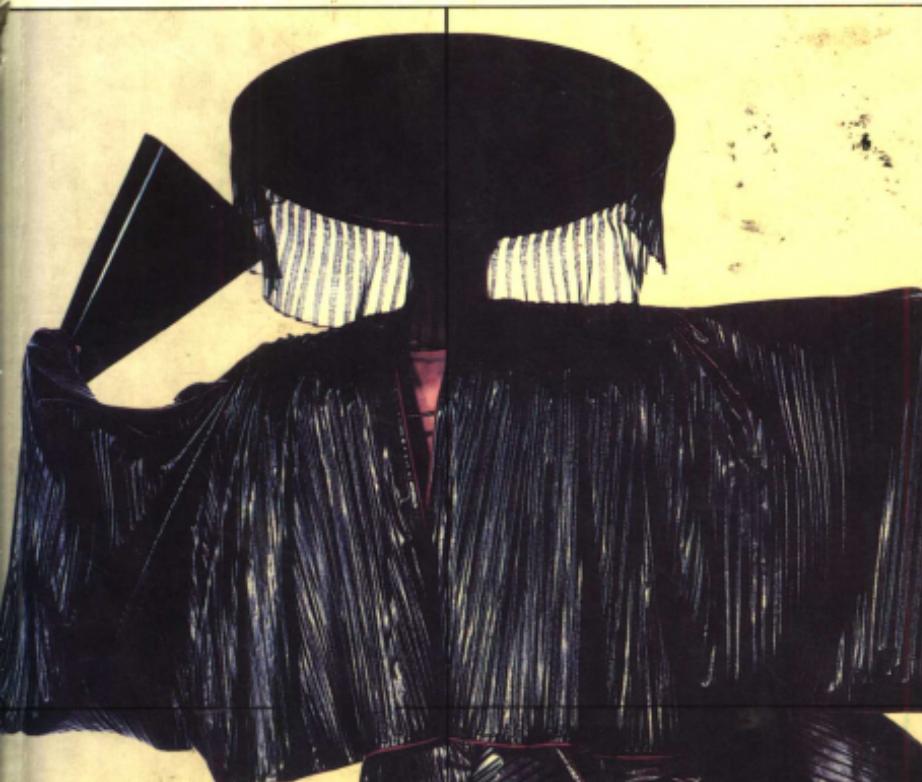


服裝設計叢書⑤

服飾演變的趨勢

陳美芳服裝研究室企劃・李少華編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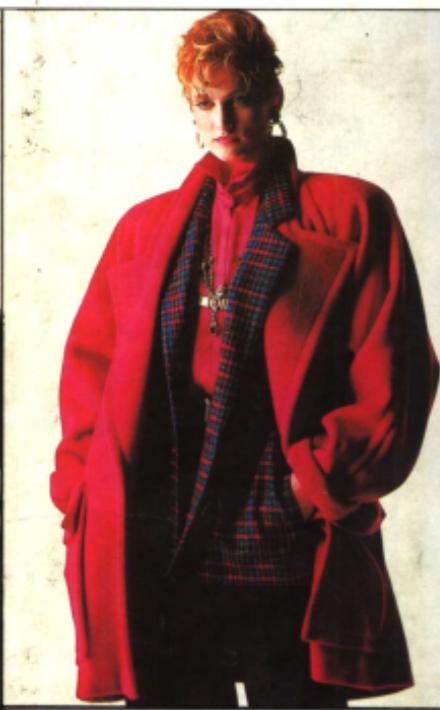


藝風堂

服裝設計叢書 5

服飾演變的趨勢

陳美芳服裝研究室企劃・李少華編著



藝風堂

從社會文化與心理探討

服飾演變的趨勢

李少華編著

作者簡介



李少華(新旺)

- 台灣省雲林縣 民國四十二年生
- 中國文化大學美術系肄業
- 國立師範大學美術系畢業
- 民國72年赴美考察與研究服裝設計
- 經歷 曾從事色彩及設計教學十餘年
中學設計科教師、主任。
教育會總幹事
台北服裝學苑色彩學、服裝畫講師。
賢益製衣廠設計師、打版師。
台輝製衣廠設計、企劃、顧問。
依華服飾公司設計師
稻江家職設計科主任。
- 現任 陳美芳服裝學苑設計講師、打版講師。
陳美芳服裝設計工作群專屬設計、打版。
陳美芳服裝研究室研究員。
- 著作：國際傑出服裝設計師專輯（藝風堂出版社）
裁剪打版技法（藝風堂出版社）

序言

今天，衣着對我們來說，好像是理所當然的事，就如同口渴時喝水，飢餓時吃飯一樣平常而自然，其與人類生活關係之密切與重要性，實不言可喻。然而令人感到驚訝的是，從古至今，却很少有專家或學者就衣服的起源，人類穿衣的動機、服飾的發展與興迭，服飾與性別、年齡、社會環境、文化背景、心理傾向……等互動因素，做一完整、專門的介紹；這實在是研習服裝知識與技術的學生和從事服裝工作之朋友們最大的遺憾，甚至影響了服飾發展的正確方向。

在人類文明的進化過程中，服飾所扮演的重要地位早已獲得史學家的肯定。服飾與人類生活息息相關，每一時代的服飾總是與當時的社會型態相呼應，被該階段的政治、經濟、生活、文化、思想所左右，甚至受到該時期社會上的美學觀念與人民心理傾向之影響很大。

服飾具有強烈的時代感，隨着時代的變遷、生活環境與個人身份、地位的不同，而有不同的表現方式。探究服飾演變的趨勢，理解服飾在各時代變化中的內外在因素，乃是服裝工作者所不可缺少的基本學識。缺乏這方面的認知，服飾產業將可能淪為一個沒有目標、沒有前瞻性的失根行業，而誤入歧途與迷宮之中，這是今後服飾發展最大的隱憂。

本書試圖從原始以至文明社會中，探討服飾演變的各項因素與趨向，配合豐富、精彩的圖片佐證，冀望能提供讀者更為清晰的服飾演變概念，把握服飾發展的動向，提昇衣着生活的文明。

本書內文之資料及圖片的收集，承陳美芳服裝研究室中鄭美玲、蔡良雪、黃美娟、蔣湘玲、葉碧珠、蔡明美、吳良芬等設計師朋友的協助，謹在此表示由衷的謝意。

目錄

- | | |
|----------------|-----------------|
| 2 • 作者簡介 | 31 • 女性的服裝 |
| 3 • 序言 | 32 • 男女裝演變的互動現象 |
| 4 • 目錄 | 35 • 【肆】服飾與年齡 |
| 7 • 【壹】服飾的起源 | 36 • 兒童時期 |
| 8 • 保護說 | 37 • 青少年時期 |
| 10 • 羞恥說 | 38 • 成年時期 |
| 11 • 吸引異性說 | 39 • 中年時期 |
| 12 • 避邪說 | 40 • 老年期 |
| 14 • 四種論點的缺失 | 43 • 【伍】服飾與社會文化 |
| 15 • 裝飾說 | 46 • 服飾反映社會 |
| 19 • 【貳】穿衣的動機 | 51 • 未來發展的預測 |
| 20 • 企求讚賞 | 53 • 【陸】服飾演變的阻礙 |
| 21 • 保護身體 | 54 • 禁止奢侈的法令 |
| 21 • 區分階級 | 57 • 地理上的隔絕 |
| 22 • 誇耀財富 | 57 • 心理上的顧慮 |
| 23 • 模仿的本能 | 59 • 禮儀上的影響 |
| 25 • 吸引異性與互相競爭 | 59 • 昂貴的費用 |
| 25 • 滿足自我 | 59 • 時間上的因素 |
| 26 • 現代人的穿衣哲學 | 60 • 貧富上的差距 |
| 27 • 【叁】服飾與性別 | 61 • 【柒】時裝與時髦 |
| 28 • 動物的啓示 | 62 • 時裝與服裝 |
| 29 • 原始人的性別表現 | 63 • 時裝的特質 |
| 29 • 男性的服裝 | 63 • 社會的力量 |
-

64 • 時裝與風尚	95 • 【拾壹】時裝的領導者
69 • 【捌】時髦的傷害與改革	96 • 王室的權威
70 • 受害者	96 • 舞台、電影、電視和時裝
74 • 改革者	97 • 運動和時裝
79 • 【玖】時裝的競賽	99 • 服裝設計師
80 • 工商業的發展	100 • 國家時裝權威
80 • 工業革命與化學革命	102 • 法國權威受到挑戰
82 • 成衣工業	104 • 最後的主宰者／民衆
82 • 百貨公司與郵購	105 • 【拾貳】時裝的演變與趨向
85 • 紙樣	106 • 時裝史的回顧
85 • 財富的擴散	108 • 現代時裝演變的特質
86 • 外界的接觸	109 • 思想、生活環境與戰爭
87 • 【拾】時裝的傳播	109 • 商業發展的影響
89 • 十字軍與比賽	110 • 時裝競賽的影響
89 • 國際間的婚姻	110 • 公衆人物的影響
89 • 時裝玩偶	111 • 追求新穎的心理
91 • 蠟製模特兒	111 • 進口貨的衝擊
91 • 名流人士	112 • 走極端的趨勢
91 • 時裝模特兒	112 • 流行的重現
91 • 時裝書籍	114 • 循環的測定
92 • 報紙與服裝的廣告	115 • 附錄
92 • 櫃窗展示	116 • 1947～1988年服飾演變的趨勢
94 • 大衆的相互影響	142 • 參考書目

服飾的起源

【壹】服飾的起源

服飾是構成人類日常生活的物質文化之一，與食、住同樣佔有很重要的地位。

所謂「物質文化」是人類在自然環境中，所設想出來維持生活活動的總體。

今天，衣著對我們來說，好像是理所當然的，就如同口渴喝水、饑餓吃飯一般自然平常。因此，很少人去考慮過它的起源。早期的人類，都赤裸著身體，至於後來是什麼原因促使他們開始覆蓋身體？從古希臘時代一直到目前，就存在著幾個讓人爭論的說法，即保護說、羞恥說、吸引異性說、避邪說、裝飾說等 5 大論點；只可惜，這幾個說法至今還沒有一個能夠提出十足的說服論據。由此可知，衣服的起源看似簡單，其實是一件相當複雜的學問，我們現在就試著從這幾個論點，來探討其可能性與缺失。

◆保護說

■驚人的適應力

從生物學的觀點來看，人類這種體毛稀少的動

物，應該是所有動物中最脆弱的。然而，非常意外的是，在遠離文明世界並且沒有文字的社會地區，土著的身體對大自然卻表現出驚人的適應力。

新幾內亞伊利安山地的巴布亞人，居住在海拔 2000 公尺以上的山區，那兒的平均氣溫只有攝氏 10 度左右，但是該族男子除了陰莖套之外，全身不著任何衣物，而女子也只在腰際圍上榮蘭葉編成的腰飾而已。亞馬遜河流域雖然是低窪的熱帶森林區，但是一到晚上，氣溫驟降，晝夜溫差達 20 度以上。儘管溫度變化如此之大，裸體的民族卻仍然佔大多數。可見，自出生後即裸體生活的民族，其體格的強健，實在是生活在文明社會的我們所難以想像的。

■鄧拉普氏的論點與質疑

美國約翰·霍普金斯大學的鄧拉普教授對衣服起源於保護說，提出了他的看法，他辯解的說：衣服的起源是為了抵禦熱帶地區到處繁殖的蚊蟲，那些原始人身上掛著獸皮做的樣帶、動物尾巴、貝殼等型式的裝飾物，隨著人的行走而擺動，充當驅趕蒼蠅的工具。

這個說法聽起來似乎合理，但是難免讓人疑惑



•習慣於赤裸著身體，以泥彩塗身而不穿衣服的原始部落民族。



●習慣於不穿衣服的民族。

：這些尚未開化的原始人，是否真的具有鄧教授說的這些推理能力？大腦比猴子稍微發達的原始人，真能意識到掛在身上的這些東西，會隨著他們的走動而搖擺，把蒼蠅之類的昆蟲趕走，同時又不會嫌累贅和熱。在這一點上，鄧教授似乎賦予原始人擁有現代文明人才有的能力。他以現代的科學觀點來推測原始人的行為，難免讓人感到證據不足，也不十分恰當。

為了探討衣服的起源是為保護身體的說法，有 2 點論據很值得參考：第一、早期的人類尚未完全進化，宛如猿猴般全身是毛，大自然已賦予他們保護身體的功能；第二、今天的科學家，普遍認為早期的人類居住在烈日炎炎的熱帶地區。由上述 2 點可以看出——早期的原始人為禦寒而製作衣服的說法，是讓人難以信服的。

現代的未開化民族也提供了許多例子，說明人類開始穿衣的主要理由，不是為了保暖。澳大利亞土著早期是不穿衣服到處活動的，直到後來，才把某些野生動物的毛皮披在肩上，但毛皮非常小，其保暖功能在冬天幾乎不起任何作用。在非洲炎熱地



● 庫柏部落裡唯一遮蔽身體的腰飾。

帶的部落，除了遮蔽陽光照射的設施外，更不需要任何保暖的衣物。據說，當年達爾文把一塊紅布送給非洲土著時，他非常驚訝地發覺，土著並沒有把紅布作為保暖的工具，而是把它撕成一條條，然後圍繞在他們幾乎快凍僵的身體上，作為裝飾品。

■適應環境的保護功能

當然，衣服具有保護身體的功能，也是我們無法否認的。譬如北亞、中亞地帶和北極的愛斯基摩人，或南美最南端的巴塔哥尼亞等寒帶地區，由於寒冷程度已超越人體的適應限度，因此居住在這些地區的民族都有獨特的禦寒衣物；此外，居住在阿

拉伯乾燥地帶的人，為了防禦仲夏高達攝氏 45 度的氣溫，全身裹著衣物，以防皮膚被陽光灼傷。

由此可知，人類在絕大部份的自然環境中，真正需要衣服的地方並不多，可是裸體生活的民族，隨著人類歷史的演進而逐漸減少；衣物所以普遍，可能不是由於自然環境的影響，而是受到其他社會文化左右。

◆羞恥說

■什麼是羞恥

所謂羞恥，即是人類所特有的難為情的表現，其他動物雖然一絲不掛，卻沒有這種難為情的感覺。有人同意衣服的起源，是由於人類天性中所共有的羞恥感，驅使人類製作衣服來遮蔽軀體，這種論點可能來自於「聖經」亞當與夏娃用樹葉遮蔽下體的說法。遺憾的是，這種理論也僅僅是傳說而已，並沒有具體的證據可顯示其傳說的真實性。

■各民族的羞恥觀

人類對於身體的那一部份可以裸露，那一部份必須覆蓋，不覆蓋即會感到羞恥，並沒有一致的看

法。不同的民族對於身體之頭、腳、胸、膝、指尖或生殖部位，那一部份必須包裹，大都由該族人自己來決定。例如：亞馬遜河流域的庫伊庫爾族，一到成年就用線將貝殼串成腰帶垂掛於下腹前，這是他們的日常服飾，除了儀式場合外，絕不取下來；平常若不將腰帶佩上，就會感到非常羞恥，可是他們一生中卻不曾遮掩下體。因此，庫伊庫爾族人也從不以裸露下體為恥。

在蘇門答臘，袒露膝蓋是一種不正經的行為。而中亞的一些部落，連指尖都不准露在外面。現代的耶路撒冷，除了家裏的親屬外，如果婦女的頸部露在陌生人面前，就會被認為很不體面，但當她坐下時，從小腿一直露到大腿，卻不以為意。在東方的一些國家中，王宮裏的女孩在 12 歲以前，連自己的母親也不能看到她的臉，但是她的衣服卻是用透明的織物做成的，任何時候都能看到身體的全貌。可見，羞恥並不是一成不變的觀念，會隨著時代和地域的不同而改變。因此，羞恥應該說是一種習慣，而不是天生、固有的特性。

然而，當遮蓋身體的某一部位已成為慣例時，



• 阿拉伯的乾燥酷熱地帶中，衣飾成為避免灼傷、保護身體的裝備。



●圖中女子自5歲起就得蒙上面罩，只有在絕對獨處時才可取下。這些部位就會引起注意；如果平時遮蓋的部位突然暴露出來，他就會感到自卑、羞恥，擔心被同作恥笑。

■穿衣後引起的羞恥感

最近歐美的天體主義盛行，一般人看到天體會員總好像新聞記者般，投以好奇的眼光，認為這是異常的行為。可是根據實際探訪過亞馬遜河流域，並與申古河畔印第安人共同生活的探險家證言：「假若，裸體生活已是該族文化，那麼我們身處其境時，好奇心頂多只能維持2、3天而已；相反地，穿著襯衫與西褲的我們，反會被他們瞪視得好像穿著不得體似的，令人感到難為情。這種感覺就如同一個人穿著西裝進入公共浴室一樣。」由此可見，多數人與少數人的關係，才是構成穿衣文化與心理的機能體系。

當原始人還不習慣穿衣時，初次穿衣並不會減少他們對性的需求，甚至其效果恰好相反；穿衣反而引起人們對身體部位的注意。因此，我們可以歸論出：羞恥是穿衣服所造成的後果，而不是起因。



●人體的那一部分可以裸露，各民族並沒有統一的觀點與看法。許多原始人類，什麼也沒穿，並不會感到難堪、羞恥；反之，文明人穿著衣服已成為必要習慣，當他們不穿衣服被人瞧見時，反覺得很不體面。因此，有人這樣認為：「衣服覆蓋了過去曾經是赤裸的肉體，激起了過去所不存在的好奇心，使原本純真、樸實的道德走向墮落。」

◆吸引異性說

有些社會學家相信，衣服的起源是為了吸引異性，並且與身體部位有相當密切的關係。衆所週知，熟悉的事、物不會引起好奇，隱藏的東西反而容易激發人們的好奇心。比如，稍稍披上一點遮蓋的東西，但還隱約可見體形，就比全裸更誘人。如果一個漂亮的東西，像首飾或花，戴在身體的某一部位，人們立即會被這部位所吸引；寶石嵌鑲的戒指或項鍊會引起人們注意漂亮的手和前胸，閃亮的鞋釦會吸引人注意雅緻優美的腳，如不經裝飾，這些部位很難惹人注目。

■性的聯想



◆隱藏的好奇慾感古今皆然。



●適婚年齡的少女以珠飾來裝飾身體。

第一次裝飾和穿衣，引起人們對身體某處特別注目的部位，大多是性器官。由於男性天生冷漠，女性天生喜歡賣弄風情，可藉人為的裝飾而加以激發。當人類處於不穿衣的時代，人體各部位並不會引起特別注意；後來，為了引起注意而在人體某些部位附加一些挑逗性裝飾的作法，才應運而生。

以下這些例子可用來支持這個說法：據我們所知，最原始的衣服形式，包括小圍裙或裙子，剛剛好覆蓋在性器官上。原始社會的男女，第一次穿衣往往是青春期正準備結婚之年。許多部落的婦女在結婚儀式上第一次穿衣時，衣服和裝飾品是由她的丈夫或部落的其他婦女為她穿戴上的。塔海特島的土著結婚時，主要儀式之一便是由新郎扔一塊布給新娘。許多原始部落的婦女習慣裝飾，但不習慣穿衣服，只有風流的女人與妓女才穿衣服；在她們的觀念裏，穿衣就是為了「引誘」。

◆避邪說

原始人的生存大多受迷信思想的控制，相信精靈和鬼神的存在。他們生活的目的就是為了使這些鬼神滿意、高興，希望有一天能贏得鬼神的歡心，保佑他們在這個世界和未來的世界中能凡事順心。衣飾的功能是用來保護他們，抵禦可能傷害人類的妖魔。根據這種觀點，穿衣原是為了防止某些魔鬼傷害的一種手段，他們認為衣飾穿戴在身上有一種

驅邪的作用。

■衣服和迷信

有很多例子可以說明，人們的裝飾大多是為了避免狩獵和戰爭中的傷亡，或其他任何人類的不幸。在有些部落裡，兒童和懷孕的婦女屬於最需要某種形式保護的人，於是他們用珠子、骨頭、頸圈和其它裝飾品來打扮自己；在某些部落裡，人們用一根繩子緊緊地繫住腰部，他們認為這樣子就可以躲避邪魔的眼睛而獲得安全。

佩盧（Pelew）島上的居民把鼻子穿孔，以確保永久的快樂；斐濟島（Fiji）的人，遵照他們信仰的上帝所定的圖案來紋身，他們相信，如果不按照這些已制定的命令去做，那麼死後就要受到懲罰。根據早期的說法，死後的懲罰遠比活著所受的懲罰要嚴酷得多。

的確，幾乎所有的原始人皆受自身信仰的支配，並且這種影響是根深蒂固的。至於在產生任何形式的裝飾之前，是否已有這些迷信，至今還是一個疑問。隨著社會組織的複雜化，傳統習慣和信仰也在進化中，依據我們現有的知識判斷，當社會發展到一定階段時，就會出現一定形式的宗教和迷信。人類很早就有初步的個人裝飾之種種形式，由此可見，衣服不是迷信的衍生物，而是與迷信的進化同時存在，並且形成它們的某些中心，被用來作為保護穿著者、抵禦不可知的魔鬼或不幸的一種手段。



●耳環中圓形的善眼被認為具有避邪作用。



●腳踝的裝飾。



●原始部落的婦女所穿戴的小圍裙。



◀▶ 原始部落中，把鼻子或耳朵穿孔、嘴唇撐大的作法，含有極大的迷信成分。

◆四種論點的缺失

關於衣服起源的解釋，上述 4 種說法幾乎沒有一個能令人滿意。每一種解釋所談到的未開化人類的頭腦，實際上都高於比較心理學的實驗與研究所得到的結果。研究中指出：發展階段中的人類，其智慧幾乎不高於人猿，他們還沒有能力進行推斷和預見行動的後果。當他穿上動物的毛皮時，他是否能在心裡想：「這樣做會使我溫暖，並且防禦雨雪的襲擊」。當他把毛皮切成條狀，束在腰部時，他是否能知道，搖擺的東西會比靜止的東西更能驅趕蚊蟲。他們的智力恐怕還沒有發達到這種地步，更無法從道德法典的角度，來區分體面和不體面的差

異。我們也懷疑，原始人類的婦女已聰明至能夠想到：用樹葉、漂亮的羽毛或動物的牙齒做成珠子，以遮住身體的某些部位來激起異性的好感。嫵媚是女性的天性，但是其表現形式隨著個人經驗及模仿旁人之不同而有差異。衣服作為吸引人們注意性部位的工具，可能是在它被作為裝飾人類並引人注意的工具之後。

■偶然的行動

截至目前為止，我們已經討論過各種關於服裝起源的解釋，並公開評論人類穿衣的動機，這是文明高度發展的結果。這使我們進一步理解了那些簡單、不發達之原始人的智力，如果我們的頭腦排除一切嚴密的邏輯推理和明智動機的影響，並且儘可能設法去了解原始人的真正狀況，我們就不難發現，衣服不是起源於某些經過仔細考慮的計劃，而很可能是一種偶然的、不完全有意識的產物。只有當人類逐漸具有關於服裝如何影響穿著者和觀察者的一定知識和經驗之後，才能自然地產生上述各種動機和目的。所以，以上各種論點都還不能非常確切



●原始部落的裝飾衝動與藝術。



●部落民族在塗身與打獵後戴在頭上的飾品。



●原始部落民族的臉面裝飾。

地說明人類裝飾和衣著的起源。

◆裝飾說

希望別人讚美自己，幾乎是所有人類的共同特點，不管是高度文明，還是尚未開化的人類，這種自我表現常被視為自負或自我欣賞的特質，何況文明人類的自負傾向遠遠超過尚未開化的人類。酷愛裝飾自己的人類特質，在每一個原始部落都有很明顯的跡象。原始人缺乏生活的必需品，但是人人都設法從裝飾中追求歡樂，而大多仍侷限於個人裝飾。打獵回來時，背上扛著獵殺的動物，或者帶著血污和傷痕從戰場凱旋歸來時，路上遇到的人們總會滿口稱讚他們，這些戰利品無聲地顯示了他們傑出的才能和威力。毫無疑問的，他人的稱讚是為了使其高興，這種心理和現今一樣，當他被人們從人羣中挑選出來，獲得刮目相看的待遇時，便陶醉在這種得意的激情中。可是，當這種血污和傷痕消失後，部落的其他人就會忘記他作為戰士或獵人的勇猛和力量，他又處於與其他人相同的地位。享受過榮



●頭飾、耳環與頸飾的形式。

譽的人，往往很難再回到原先不被尊敬的地位，如此便促使其尋求更加永恆的、可用來標識其能力的徽章。

■從傷痕到衣服

從戰爭中所遭致的傷痕到有意刺上的傷痕，從血污到有色泥土的塗身，從無意地把獵物的皮披在身上到有意識的穿衣打扮，只經歷了一段很短的時間，衣服無意間成了人們榮譽的標幟。正像徽章一樣，那些想要獲致他人讚美的人率先開始穿起衣服。因此我們可以推測，衣服的起源是偶然的。從人們偶然發現衣服在使用上的好處後，才逐漸有計劃地安排考慮衣服和裝飾的形式。

■用戰利品作裝飾

早期形式的衣服是用來博得人們的稱讚和尊敬的。成功的獵人或戰士會把戰利品帶回，但由於當時沒有現代的家庭生活觀念，所以人們把戰利品帶在身上，而不是放在家裡——因為在那裡很少有人會表揚他們；獵人身上的裝飾，永遠是他們勇敢的見證。身為原始武士的印第安人，甚至早期的希臘